

106 年臺北市『青年盃』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一、宗旨：為積極推展桌球運動，增進全民身心健康，提昇基層桌球技術之水準，特舉辦本比賽。

二、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

四、承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桌球協會、臺北市立麗山國中。

五、贊助單位：泰樺實業有限公司 東暎企業有限公司。

六、比賽規則：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之最新桌球規則。

七、比賽方式：團體賽

1. 社會男子甲組
2. 社會女子甲組
3. 社會男子乙組
4. 社會女子乙組
5. 青年男子組
6. 青年女子組
7. 青少年男子組
8. 青少年女子組
9. 少年男子組
10. 少年女子組
11. 長青組

八、比賽用球：Nittaku 比賽用球。

九、活動時間：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27、28 日(星期六、日)。

十、活動地點：臺北市立麗山國中(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629 巷 42 號)。

十一、報名資格：

1. 每人限報名一隊、一組，不得跨組報名(報名參加青年組之球員允許跨組報名社會甲組，青少年組之球員允許跨組報名社會乙組，不受此限)。
2. 社會組：各機關學校、工商團體及球友，均可自由組隊報名參加；惟參加 105 年全國運動會會內賽之選手及參加 105 年全國桌球錦標賽之選手不得報名參加社會乙組。
3. 分齡組：青年組：高中學生；青少年組：國中學生；少年組：國小學生。限以學校名稱報名(須同一學校)青年組、青少年組每校每組最多限報二隊。
4. 長青男子組：第一點單打-須滿五十歲；第二點雙打-兩人雙打組合年齡須滿 115 歲且每人須滿五十歲以上；第三點單打-須滿四十歲。(女子得各點減五歲參加比賽)。

十二、比賽辦法：

(一)方式：團體賽各組均採五分制(單、單、雙、單、單)，單打不得兼打雙打；每隊至多報名八人。惟長青男子組採三分制(單、雙、單、)，單打不得兼打雙打；每隊至多報名六人。

(二)制度：少年組採冠亞軍淘汰制(敗部爭第三名)，其他各組如下：

1. 五隊(含)以下採單循環制。
2. 六至八隊採分組循環預賽，決賽採淘汰制。
3. 九至二十隊採冠亞淘汰制(敗部爭第三名)。
4. 二十一隊(含)以上採單淘汰制。

(三)用桌：合格比賽球桌。

十三、報名辦法：自即日起至 5 月 19 日(星期五)截止，報名請至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網站 <http://www.cttta.org.tw> 查詢並將報名表 email 至 ami090663@gmail.com 米湘萍小姐收；報名費請存入-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營業部-黃孝忠、帳號：0560-872-954746。

匯款方式如下：

1. 免匯款費：至各地合庫銀行以聯行存款二聯單存入，並註明隊名，存根聯可當報名證明。
2. 匯款：至各金融機構匯款，匯款人請填報名單位或教練或管理，以利核對。
3. 金融卡轉帳：至各金融機構轉帳後將卡號..等資料填入報名表。

十四、報名費用：每隊新臺幣壹仟元。 ※未繳交報名費者將不列入賽程。

十五、獎勵方式：比賽優勝頒發獎盃；比賽成績並呈報教育主管機關備查。

十六、申訴方式：

- (一)比賽發生爭議時，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依規則判定之。
- (二)球員資格之抗議，應於該點比賽結束前提出，否則不予受理。雙包案時，由當事球員於賽前向大會表示其所屬球隊，否則裁定以第一次被排上名單之球隊為所屬球隊，球員不得異議。
- (三)社會甲、乙組球員資格之申訴，需於該場比賽結束後十分鐘內提出，否則不予受理；申訴成立該點以“0”紀錄，並判對方勝此點，以下各點仍繼續比賽，已賽成績照算。
- (四)合法之申訴(社會甲、乙組球員資格之申訴另定)，於該場比賽結束三十分鐘內，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章，向大會提出，並繳交保證金壹仟元，抗議成立時退還，否則由大會充作獎品費。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之裁定為終結，不得再訴。

十七、抽籤：5月24日(星期三)下午四時由本會代抽。上屆各組前四名排定種子。抽籤完後賽程及時間表公佈在 [中華民國桌球協會網站](http://www.cttta.org.tw)
<http://www.cttta.org.tw>。

十八、競賽附則：

- (一)各組選手必須攜帶能證明身份之有效證件(須有照片)，公教機關組須有該單位服務證，學生組須有學生證，以備查核；當場無法提出證件者，取消該員比賽資格。
- (二)各隊如棄權或冒名頂替或所排名單任一點因未到而判棄權者，取消該隊(員)之資格，其已比賽之成績全部不予計算，並不得再賽。
- (三)各隊應按預定比賽時間提前一小時到場，並填寫及提出出賽名單，如比賽時間有所變更，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如因場地及時間之須要，而採行分桌式比賽，各隊(員)須按指定球檯出場比賽，不得異議，未出場者則視同棄權。

十九、本賽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隨時修正公佈之。

二十、本比賽經臺北市府體育局 106年06月00日北市體輔字第10600000000號函核准實施。

106 年臺北市『青年盃』桌球錦標賽報名表

隊名： _____

團體組別：社會男子甲組 社會女子甲組 社會男子乙組

社會女子乙組 青年男子組 青年女子組

青少年男子組 青少年女子組 少年男子組

少年女子組

※請傳送 ami090663@gmail.com 米湘萍小姐收

聯絡人：

TEL：

FAX：

手機：

聯絡 E-mail：

領隊		教練		管理	
隊長		隊員		隊員	
身分證 字號		身分證 字號		身分證 字號	
隊員		隊員		隊員	
身分證 字號		身分證 字號		身分證 字號	
隊員		隊員		隊員	
身分證 字號		身分證 字號		身分證 字號	

備註：為確保保險資料之正確性，參賽選手身分證字號請務必填寫正確。

※匯款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核對，未填者視同未報名將不列入賽程

匯款方式	匯款人(隊名)	匯款金額	匯款帳號(卡號)
<input type="checkbox"/> 合庫聯行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機構匯款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卡轉帳			

106 年臺北市『青年盃』桌球錦標賽報名表

隊名： _____

團體組別：長青年男子組

聯絡人： _____ TEL： _____ FAX： _____

手機： _____ 聯絡 E-mail： _____

領隊		教練		管理	
隊長		隊員		隊員	
身分證 出生日		身分證 出生日		身分證 出生日	
隊員		隊員		隊員	
身分證 出生日		身分證 出生日		身分證 出生日	
隊員		隊員		隊員	
身分證 出生日		身分證 出生日		身分證 出生日	

備註：為確保保險資料之正確性，參賽選手身分證字號請務必填寫正確。

※匯款資料：請務必填寫完整以利核對，未填者視同未報名將不列入賽程

匯款方式	匯款人(隊名)	匯款金額	匯款帳號(卡號)
<input type="checkbox"/> 合庫聯行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機構匯款 <input type="checkbox"/> 金融卡轉帳			

※請傳送 ami090663@gmail.com 米湘萍小姐收